

## 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070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夏偉哲  
電話：03-4225205#6003  
電子信箱：1005698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桃青公字第113000212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0420000A\_1130002124\_ATTACH1.pdf、  
380420000A\_1130002124\_ATTACH2.pdf、380420000A\_1130002124\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113年度桃青志工隊招募，請貴校惠予宣傳  
周知，鼓勵有意參與志願服務之青年踴躍報名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建立專屬本市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長期志願服務隊，  
依據志工意願及專長設立「聞青記者隊」、「草青志工  
隊」及「職青志工隊」，歡迎各界青年踴躍加入。
- 二、旨揭桃青志工隊招募資訊分述如下：
  - (一)招募對象：設籍、就學或就業於本市15歲至45歲之青  
年。
  - (二)招募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(星期二)止。
  - (三)報名方式：(擇一方式報名)
    - 1、網路報名：請至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wWA96> 填寫報名資料。
    - 2、紙本報名：紙本親送或郵寄至本局，請準備招募簡章  
附件至本局青年志工資源中心(地址：32070桃園市中



壠區環北路390號2樓)，收件時間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1時至6時。

(四) 招募程序及志工隊權利義務詳參閱桃青志工隊招募簡章及服務規範。

三、檢附桃青志工隊招募簡章(附件1)、服務規範(附件2)及宣傳圖(附件3)各1份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可洽詢本局青年志工資源中心蘇先生(電話03-4225205分機6026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 電子公文交換 2024/03/25 13:48

裝

訂

線